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之家 公告编号:临2021-093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1月2日分别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2021年1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第二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1-088)。2021年11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回购股份首次实施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9),2021年11月16日和2021年12月2日分别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具体详见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股份回购进展,现将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自首次回购股份以来,积极实施既定的回购方案。截至2021年12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125,80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6,529,036,899股的0.29%,最高成交价为5.0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5,159,860.45元(不含交易费用),已回购成交金额占公司拟回购金额上限50,000万元的19.03%。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11月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58,157,345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4,539,336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积极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9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激光焊接锯片产能扩产项目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激光焊接锯片产能扩产项目的公告》。

2、审议《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

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交易对象钢研大慧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议案涉及事项为关联交易,李军风、张剑武、王社教、赵栋梁4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公告》。

3、审议《关于修订〈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修订)》。

4、审议《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6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激光焊接锯片产能扩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超硬: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其95%股份)

超硬泰国: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安泰超硬控股子公司)

一、投资概述

2020年起,面对全球疫情导致的供应链重塑,泰国公司以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供货能力获得北美市场客户的认可,年订单量已超过公司原有产能。为缓解订单供应持续紧张局面,结合市场预测,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目标落实,超硬泰国拟自筹资金启动产能扩产项目。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项目名称:安泰超硬金刚石工具(泰国)有限公司激光焊接锯片产能扩产项目

2、投资规模:项目投资总额1266.1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647.2万元,流动资金618.98万元。

3、项目地点:泰中罗勇工业园区,超硬泰国公司现有车间内。

4、建设期:项目建设期预计6个月。

5、资金筹措:超硬泰国以自筹资金的方式解决。

三、投资的目的和必要性分析

1、北美既是全球最大的单一金刚石工具市场,也是安泰超硬最大的单一出口市场,2022年,市场需求增长明确,超硬泰国现有产能仍不能满足订单交付和客户需要;同时安泰超硬正加大开拓东南亚市场,为满足增量市场需求,迫切需要扩产。

2、超硬泰国的稳定发展是安泰超硬“十四五”战略规划目标实现的重要组成部分。

3、常规金刚石工具制造产业向低成本地区转移是公司保持在该产业领域长期竞争优势的必然选择。泰国相对国内优惠的税收政策和劳动力成本将有助于企业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改善盈利能力,超硬泰国做大做强有利于安泰超硬的产业结构调整,在该行业中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和盈利空间。

四、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存在风险:泰国当地政局、社会环境是否稳定对本项目未来顺利运营构成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中泰两国近年来合作日益紧密,中国是泰国的第三大投资国并保持投资高增速。泰国政府积极对接“一带一路”倡议与东部(泰国)经济走廊建设,全面促进中泰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随着2020年RCEP协议的签订和推进,未来中国和泰国的政治经济合作将更为紧密,且超硬泰国位于泰中工业园区内,未来泰国政局对项目产生的风险较小。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安泰科技、公司、本公司: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六九: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23.45472%)

融新众盈:北京融新众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君玄:苏州君玄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金坛:常州金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钢研大慧: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的基本情况

随着国家加快高技术产品国产化进程和大力扶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政策的出台,安泰六九面临市场需求与产能匹配不足的矛盾,同时高端客户群体也主要位于长三角地区。为更好地贴近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产能,引进研发设备和技术人才来满足市场需求。本次安泰六九拟在苏州地区建设新工厂,实现扩大现有产能,降低成本,贴近客户群体;同时利用长三角地区优质的扶持政策和产业环境加快企业发展,使企业以更快的速度做大做强。

本次安泰六九拟设立苏州六九公司(以最终工商核准名称为准),公司以原持有安泰六九23.45472%股权比例出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新公司的股权没有变化。

2、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5票同意(因交易对象钢研大慧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议案涉及事项为关联交易,李军风、张剑武、王社教、赵栋梁4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构成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未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无需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项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文件,并发表了同意本项交易的独立意见,认为此次关联交易方案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融新众盈

1、公司名称:北京融新众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7DUU8Y

3、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公司住所: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总公司1-1、1-2号)1-1幢5层576号

5、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凤戈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二)交易对手方:张凤戈

1、姓名:张凤戈

2、身份证号:110108196809112269

3、住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23号楼中2门402号

(三)交易对手方:苏州君玄

1、公司名称:苏州君玄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572587222K

3、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666号5号楼214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注册资本:6060万元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四)交易对手方:常州金坛

1、公司名称:常州金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595606545L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公司住所: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中兴路89号

5、法定代表人:翟刚

6、注册资本:5000.00万

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

(五)交易对手方:宁波镇海

1、公司名称: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1308956965 2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公司住所: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中河路101、105号

5、法定代表人:翟刚

6、注册资本:25000.00万

7、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创业管理服务。

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目前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并经查询,上述交易对手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交易对手方:钢研大慧

1、公司名称: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53604836K

3、税务登记证号码:110108053604836

4、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19楼

6、法定代表人:艾磊

7、注册资本:30000.00万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融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9、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发展状况:钢研大慧于2012年9月6日成立,近3年完成多个项目投资,发展状况良好。

10、主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收购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实际控制人。

该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同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钢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对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标的情况:

安泰六九成立于2015年3月,主营业务为镀膜靶材,服务领域为硬质涂层和节能玻璃镀膜,主要产品类别为铬及铬合金靶材、钛及钛合金靶材、铝及铝合金靶材、钨及钨合金靶材等。

公司持有23.45472%股权,融新众盈持有27.01592%股权,自然人张凤戈持有16.14334%股权,苏州君玄持有11.69591%股权,常州金坛持有8.41758%股权,宁波镇海持有7.660822%股权,钢研大慧持有5.611772%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经查询,安泰六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注册地/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17幢一层101室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张凤戈

5、注册资本:6526.7176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0374320D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金属矿石、金属材料、非金属矿石、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工艺品。

8、安泰六九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5,577,758.71	132,547,854.16
负债总额	49,125,428.32	32,841,123.86
净资产	50,893,183.95	82,429,805.18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0,731,426.13	85,432,020.90
营业利润	6,801,687.14	13,152,806.96
净利润	7,230,591.92	13,101,829.35

(二)新设公司

1、公司名称: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苏州市苏相合作区平谦产业园

3、经营范围:镀膜靶材及镀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经营范围以行政主管机构审批结果为准)。

4、股权比例及出资方式:注册资本7500万元,股东各方出资及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总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融新众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082.4829	2,026.1925	56.2904	27.0159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7.9727	1,759.1025	48.8702	23.4547
张凤戈	1,244.3914	1,210.7550	33.6364	16.1434
苏州君玄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1.5621	877.1925	24.3696	11.6959
常州金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48.8589	631.3200	17.5389	8.4176
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0.5220	574.5600	15.9620	7.6608
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	432.5700	420.8775	11.6925	5.6117
合计	7,708.3600	7,500.0000	208.3600	100.0000

四、合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定价依据及投资金额

(1)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审计、评估。以2021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经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21]审字第C14-084号《审计报告》,安泰六九资产账面价值为6792.47万元;经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1)第139号),安泰六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评估结果为7,708.36万元。

(2)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公司以持有安泰六九23.4547%的股权出资,根据安泰六九评估的权益结果7,708.36万元,折合成公司享有的权益为1807.973万元。

2、违约条款

(1)本协议的任何一方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保证、承诺和义务,即构成违约;

(2)任何一方因违约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该等赔偿并不免除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的责任。

3、合同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以及有效期限

(1)本协议自经甲方、丙方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且乙方拟任法定代表人签署之日起成立;

(2)甲乙双方确认,本次股权转让在下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和满足后生效: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

2)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

3)乙方取得营业执照。

五、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1、涉及的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情况:无

2、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产生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情况的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情况。

六、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靶材作为新材料、高端制造、汽车工业、节能环保、半导体芯片等等几乎所有行业的基础性材料,一直受到国家政策的重视和鼓励,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安泰六九主要服务领域为硬质涂层和玻璃镀膜领域,随着真空镀膜技术的不断发展,溅射靶材的市场需求量日益增加。本次投资后,新公司进一步利用当地优质的营商环境和扶持政策、便利的上下游产业配套条件,增加生产能力和提升新产品开发能力,贴近高端客户,提高反应速度和服务效率,降低整体运营成本,可以进一步推动企业加快发展速度,使本公司的投资能够取得更大回报。

本项目公司没有新增投资,股东权益未发生变化和影响,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中国钢研及其下属企业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与中国钢研及其下属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52,446.323万元(具体金额以公司本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为准),包括日常关联交易和本次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

其中50,638.35万元为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公告》;本次交易公司以持有安泰六九23.4547%的股权出资,根据安泰六九评估的权益结果7,708.36万元,折合成公司享有的权益为1,807.973万元。

八、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意见的要求,我们对公司拟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认为本次安泰科技以持有安泰六九的股权进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投资标的已经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定价方式公允,符合市场规则,体现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持有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安泰科技以持有安泰六九的股权进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事宜,不会对安泰科技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价格是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结果确定,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定价客观、公允、准确,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履行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关联董事回避等程序。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3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67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人。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376家。

2020年度业务总收入252,055.32万元,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万元,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1,725.72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2020年度年末数:405.91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2次;4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清

2001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冯男

2016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4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0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卫强

2004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9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聘任该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聘任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事前认可: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能力和经验,具有相应的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满足了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拟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1年度财务及内控报告审计工作结束。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请一年。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9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到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2月15日收到独立董事刘兆年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兆年先生自2015年12月17日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时间已满6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第九条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年限的规定,其本人特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刘兆年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公告日,刘兆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刘兆年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后,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之前,刘兆年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兆年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0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2021年12月31日(周五)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31日(周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全部为普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23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部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此次会议中,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携带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1年12月24日-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2)联系人:赵晨、习志鹏

(3)联系电话:010-62188403

(4)传真:010-62182695

(5)邮政编码:100081

七、备查文件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9

2、投票简称:安泰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1.00,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投票,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安泰科技2021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1、以上每项议案表决只能有一种选择,否则该项议案的表决无效;

2、同意、反对或弃权的请分别在各自栏内填写票数;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